

澎湖縣政府 111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理念	具體措施	主辦 機關	協辦 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生活適應輔導/協助解決新住民因文化差異所衍生之生活適應問題，俾使迅速適應我國社會。	一、加強推廣生活適應輔導班及活動，充實輔導內容、教材與教學方法，加強種子教師跨文化培訓，鼓勵家屬陪同參與。	內政部	陸委會 教育部 衛福部 勞動部 輔導會 地方政府	民政處	111 年度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班計辦理 1 班，全案目前暫訂 9-10 月開班授課。	協助新住民配偶適應融入本縣生活民情，增進異國婚姻幸福，以順利歸化取得國籍為輔導重點，共創多元友善社會。
	二、提供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相關諮詢資料服務窗口。	內政部	外交部 教育部 陸委會 衛福部 地方政府	各局處	本處設立新住民諮詢服務專線 06-9274400 分機 322，另本縣各戶所設有專人諮詢答覆相關新住民業務詢問事宜，上半年度計服務 237 件次。 設立 8 個諮詢服務窗口，提供新住民衛生保健諮詢服務，1 至 6 月共服務 566 人次。	提供新住民有關國籍輔導歸化測試及戶籍案件諮詢服務，適時協助解決疑義，落實生活照顧措施。 提供新住民協助健診/預注門診、協助家庭訪視個案管理、協助翻譯相關資料、協助辦理相關活動口譯、協助發現異常現象及轉介就醫矯治、協助外籍配偶健康問卷調查及資訊傳達及協助電話訪視關懷。
	三、強化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及移民署各縣市服務站功能，成為資訊溝通與服務傳遞平臺。	內政部 衛福部	地方政府	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	1. 個案管理服務，計 75 案。家、面訪 240 案次。電訪 247 案次。 2. 辦理個案資訊支持服務，計 9 次，服務 2, 295 案次。	設置「澎湖縣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提供關懷訪視、個案管理服務，協助個人、家庭、社會、經濟及資訊支持服務。
	四、加強移民照顧服務人員之訓練，提升對新住民服務之文化敏感度及品質。	各部會	地方政府	各局處	新住民中心： 1. 辦理 36 小時外聘督導訓練。 2. 參加 5 場次專業訓練，總計 27 小時。	1. 新住民專業社工人員督導訓練。 2. 新住民社工人員參與各相關新住民服務、婦女、兒少與家庭等專業訓練。
	五、結合民間團體之資源，強化移民輔導網絡與溝通平臺，	內政部 衛福部	陸委會 地方政府	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	1. 成立五鄉一市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共計 6 處。	五鄉一市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提供生活適應協助、問題諮詢、就

澎湖縣政府 111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理念	具體措施	主辦 機關	協辦 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發展地區性新住民服務措施，提供新住民社區化之服務據點及轉介服務，強化社區服務功能。				2. 1-6月服務方案共辦理3場次，計81人次。 3. 轉介案次2案次。	業資訊、社會福利資訊、定期聚會場所、活動參與、個案轉介等服務。
	六、提供民事刑事訴訟法律諮詢及通譯服務。	法務部 內政部	地方政府	民政處	上半年計有 1 人新住民配偶提出申請案件。	原則於週一下午提供法律諮詢扶助服務。
	七、加強聯繫促請相關國家駐華機構對外籍配偶之諮商、協助，並加強對外國提供國內相關資訊，提升我國國際形象。	外交部	內政部	-		
	八、強化入國前輔導機制，與各該國政府或非政府組織合作，提供來臺生活、風俗民情、移民法令、人身安全及相關權利義務資訊，妥善運用國內各機關(構)編製之文宣資料作為輔導教材，以期縮短外籍配偶來臺後之適應期。	外交部	內政部 教育部 衛福部	-		
	九、強化通譯人才培訓。	各機關	地方政府	各局處	新住民中心： 辦理7場次共106人次參加。	1. 課程以專有名詞、國語詞彙精進、專業領域新知、通譯經驗交流、實際外展為主題規劃。 2. 參與在職訓練之通譯人才，認為課程內容有助於對專業詞彙之認識，且能共同討論並彙整成翻譯版的專有名詞。
	十、對設籍前新住民提	地方政		社會處	有關特殊境遇家庭	1. 透過每年辦理特

澎湖縣政府 111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理念	具體措施	主辦 機關	協辦 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供遭逢特殊境遇相關福利及扶助服務。	府			扶助，針對新移民與設籍本縣縣民辦理結婚登記，且實際居住本縣者，於尚未取得本國國籍前，得不受申請條件第一款設籍之限制，即可申請本項扶助，共服務0人次。	殊境遇家庭教育訓練，使鄉市公所人員能在第一時間協助未設籍前新住民申請。 2. 透過每年辦理特殊境遇家庭社區宣導，讓未設籍前新住民能獲知如何尋求協助的管道。
				新住民 家庭服 務中心	1. 中心未辦理設籍前新住民提供遭逢特殊境遇相關福利及扶助計畫。 2. 1-6月份新住民中心協助轉介實物銀行案件1案次。	1. 中心未辦理設籍前新住民提供遭逢特殊境遇相關福利及扶助計畫。 2. 協助新住民連結實務銀行資源之方式提供協助。
醫療生育 保健/規 劃提供新 住民相關 醫療保健 服務，維 護健康品 質。	一、輔導新住民加入全民健康保險。	衛福部	地方政府	衛生局	1至6月大陸籍應建卡2人。 其他國籍應建卡8人，已建卡。	辦理新住民健康管理之建卡管理。
	二、提供周延之生育遺傳服務措施減免費用之補助。	衛福部	地方政府	衛生局	1至6月共審核補助1件，補助3,500元。	辦理產前遺傳診斷補助申請(審核醫療院所及助產所送件資料,送國民健康署核辦)。
	三、提供新住民孕婦一般性產前檢查服務及設籍前未納入健保者產前檢查之服務及補助。	衛福部	地方政府	衛生局	1至6月共補助0件，補助費用計0元。	由本縣產檢醫療院所辦理新住民懷孕婦女未納健保之產前檢查補助申請。
	四、宣導國人及外籍配偶婚前進行健康檢查。	外交部		-		
	五、辦理新住民健康照護管理，促進身心健康環境之建立，製作多國語版衛生教育宣導教材，規劃辦理醫療人員多元文化教育研習與活動。	衛福部	地方政府	衛生局	1至6月大陸籍應建卡2人。 其他國籍應建卡8人，已建卡。	辦理新住民健康管理之建卡管理。

澎湖縣政府 111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理念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保障就業權益/保障新住民工作權，以協助其經濟獨立、生活安定。	一、提供新住民就業服務，包含求職登記、就業諮詢、辦理就業促進研習及就業推介。	勞動部	地方政府	社會處	111 年 5 月 13 日辦理「111 年度勞動基準法令研習會」，勞動部為使適用勞基法之行業及工作者瞭解法令之規定，妥為因應勞動基準法相關修正規定，以利後續政策及法規之推動，並督促事業單位落實法令，加強勞雇關係，確保勞工權益，參與 60 人。 111 年 6 月 17 日辦理「111 年度勞工保險暨勞工職業災害保險相關法規說明會」使本縣投保單位及勞工朋友充分瞭解勞工保險、職業災害保險及就業保險相關法規，「勞工職業災害保險及保護法」自 111 年 5 月 1 日施行，將勞工保險條例的職業災害保險，及職業災害勞工保護法相關規定予以整合，屬我國勞動保險制度重大變革，爰透過說明會，藉以增進勞資雙方對法規之瞭解，俾使勞工權益獲得保障，參與 79 人。	協助新住民求職者獲得相關資訊，進而促進新住民及婦女就業，保障勞動權益。
	二、提供職業訓練，協助新住民提升就業及創業能力。	勞動部	地方政府	社會處	111 年失業者職業訓練規劃辦理「澎湖在地食材料理班」(訓練期間 8/15-10/6)及「創意手作暨觀光文創商品設計班」(訓練期間 9/5-10/28)，預計各招生 30 人，業已完成招標作業，辦理招生前置作業中。	因應本縣觀光產業特性、就業市場人力需求及新住民與二度就業婦女之需要，結合民間團體、學校等產、官、學合作機制，藉由系統性教育訓練，透過專業講師授課與實習體驗，結合就業輔導計畫，達到訓用合一之實質就業目的。

澎湖縣政府 111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理念	具體措施	主辦 機關	協辦 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三、營造友善新住民職場環境以消除就業歧視。	勞動部	地方政府	社會處	111 年辦理就業平等宣導暨手作花盆 DIY 計畫 4 場次，每場次預計參與 50 人，因受疫情影響，延至下半年辦理。	透過宣導課程，宣導性別工作平等法，建立職場平權與就業平等觀念，消除就業歧視。
提升教育文化/加強教育規劃，協助提昇新住民教養子女能力。	一、加強新住民及其子女教育規劃，培育多元文化課程師資。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處	111 年度辦理新住民多元文化活動、實施諮詢輔導方案及辦理親職教育研習等，共計 5 校申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加強新住民子女多元文化學習能力，進而拓展國際視野，藉此提昇新住民子女自我肯定價值。 2. 加強家庭與學校的聯繫，協助家長發揮親職功能，提昇輔導功能，促進學校與家庭之密切合作，俾使孩子健全成長。 3. 增進新住民家庭及其子女溝通上之基本能力，以提昇學生之生活表現，進而協助人際互動與生活適應能力。
	二、強化新住民家庭教育以提升其教育子女之知能，並將跨國婚姻、多元家庭及性別平等觀念納入家庭教育宣導。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處	111 年度本縣家庭教育中心於 111 年 6 月 27 日與石泉國小合作辦理「多元文化教育宣導增能」活動，計 1 場次 38 人次(男性 22 人女性 16 人)。	111 年度本縣家庭教育中心將於 111 年 6 月 27 日起至 10 月 30 日止，與本縣馬公國小、文澳國小、石泉國小、外籍與大陸配偶關懷協會、東南亞婦女關懷協會與原住民協會等六單位合作辦理「多元文化教育宣導增能」活動，聘請本縣新(原)住民擔任講師，分享母國文化與台灣文化適應議題，以喚起學校師生與社區民眾尊重

澎湖縣政府 111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理念	具體措施	主辦 機關	協辦 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多元文化，共同營造和諧校園與社區環境。
	三、辦理新住民之成人基本教育研習班，以培養文化適應及生活所需之語文能力，並進一步作為進入各種學習管道，取得正式學歷之基礎。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處	成人基本教育研習班-新住民班：本年度中屯國小辦理1班。	1. 培養新住民具有聽、說、讀、寫、算能力，以充實基本生活之能。 2. 增進新住民之語文溝通能力，拓展人際關係，融入現代社會，提升生活品質。
	四、辦理新住民成人基本教育師資研習及補充教材研發，並將教材上網資源分享，以提升教學品質。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處	本年度新住民成人基本教育師資研習班由國家教育研究院辦理，已發文至各校，由教師自行報名參加。	為提升成人基本教育之師資素質，辦理新住民成人基本教育師資研習班，精進成人基本教育教材教法及教學能力。
	五、補助地方政府成立新住民學習中心，辦理家庭教育活動或多元文化學習課程等相關學習課程，提供近便性學習。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處	<p>新住民活動中心：</p> <p>一、110年度澎湖縣新住民學習中心採「資源分享」、「策略聯盟」連結本縣其他學校聯合辦理，今年度辦理11個子計畫。</p> <p>二、辦理活動類型：</p> <p>1. 社區教育：</p> <p>(1)澎湖我家鄉～傳統慶典飲食文化製作體驗活動。</p> <p>2. 語文學習課程：</p> <p>(1)本土語言歌謠學習暨多元飲食文化專題講座。</p> <p>3. 人文鄉土課程(含多元文化宣導活動)：</p> <p>(1)多元文化嘉年華暨異國美食饗宴課程計畫。</p>	<p>1. 活動目標：</p> <p>(1)活化本縣國小，結合學校與社區資源，提供新住民及其家庭參與多元文化及家庭教育相關學習活動。</p> <p>(2)作為社區新住民終身學習與發展的諮詢平臺，適時轉介新住民參與相關學習課程。</p> <p>(3)善用新住民人力及文化資源，增強其自信心，並促使其與社區民眾有更多文化交流機會。</p> <p>(4)強化外配及其配偶之婚姻教育及性別平等教育知能。</p> <p>2. 預期效益：</p> <p>(1)策略聯盟方式</p>

澎湖縣政府 111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理念	具體措施	主辦 機關	協辦 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4. 家庭教育課程： (1) 家庭教育-性 平在我家計 畫。 (2) 性別平等教育 題計畫-「性」 不「性」由你 5. 法令常識課程： (1) 法令常識-傳 染病與防疫 宣導。 6. 多元培力課程(生 活技能學習)： (1) 異國美食創意 料理推廣計 畫。 (2) 手工餅乾製作 體驗營。 (3) 多元培力課程 計畫-「潤」物 細無聲。 (4) 資訊素養議題 計畫-「科技」 動手一起做。 7. 其他配合國家政 策發展需求開設 之課程或教育活 動： (1) 新住民家長 人文鄉土暨 生命教育親 師生生活體 驗學習活動。	嘉惠更多居處 遠離本縣市區 的新住民學習 機會及管道。 (2) 透過親職講座， 提昇新住民了 解自我、適應生 活、提升子女教 養能力。 (3) 經由藝術創作 學習活動，涵養 心性，提昇生活 樂趣與素養，肯 定自我。 (4) 透過多元文化 交流，緊繫彼此 情感，健全人際 互動關係，排解 思鄉情懷。 (5) 透過技能輔導 課程，培育求職 技能及改善家 庭經濟狀況之 能力。 (6) 藉由家庭教育 活動暨各項政 策宣導課程之 舉辦，增進新住 民及大陸配偶 對人權法治觀 念、婚姻教育、 終身學習教育、 永續環境教育 及消費者保護 等相關法令及 權力知能之提 升。
	六、結合地方政府與學校特色，於寒暑假辦理東南亞語言樂學計畫，鼓勵學生學習及體驗東南亞語文。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處	111 年度無學校申請。	111 年度無學校申請。

澎湖縣政府 111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理念	具體措施	主辦 機關	協辦 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七、編製新住民語文學習內容教科書。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處	本縣新住民語文課程統一使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編撰之新住民語文學習教材。	本縣新住民語文課程統一使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編撰之新住民語文學習教材。
	八、對新住民及其子女頒發獎助學金，鼓勵積極努力向學。	內政部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處	110學年度獲獎者共計28人。	110學年度獲獎者共計28人。
協助子女教養/積極輔導協助新住民處理其子女之健康、教育及照顧工作，並對發展遲緩兒童提供早期療育服務。	一、將新住民子女全面納入嬰幼兒健康保障系統。	衛福部	地方政府	衛生局	1至6月新住民子女出生數(現居地)共14人，皆執行新生兒先天性異常篩檢。	新生兒先天性異常篩檢追蹤。
	二、加強辦理新住民子女之兒童發展篩檢工作。	衛福部	地方政府	衛生局	今年度未入園辦理兒童發展篩檢活動。因應中央委員訪視時建議兒發中心應轉型，將兒童發展篩檢交由第一線人員(幼教老師、保姆及衛生所護理人員)來執行，而兒發中心應轉為篩檢培力之角色。故兒發中心預計於今年度下半年辦理2場早期療育篩檢工具培力講座提供早療業務相關護理人員參與。	執行兒童發展篩檢預防保健工作之培力訓練。
	三、對有發展遲緩之新住民子女，提供早期療育服務。	衛福部	教育部 地方政府	衛生局	1-6月新住民子女(0-6歲)通報異常個案數 6 案，目前服務個案數 3 案。	設立早期療育通報轉介暨個案管理中心。
	四、加強輔導新住民子女之語言及社會文化學習，提供其課後學習輔導，增加其適應環境與學習能力。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處	111年度無學校申請。	111年度無學校申請
	五、繼續結合法人機構及團體，補助辦理外籍配偶弱勢兒童及少年社區照顧服務及親職教育研習活動。	衛福部	-	-		

澎湖縣政府 111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理念	具體措施	主辦 機關	協辦 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六、辦理教師新住民多元文化研習，提升教師多元文化素養。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處	111年度七美國中辦理教師新住民多元文化研習。	加強教師多元文化教學觀念與能力，透過專家的對於多元文化的介紹，教學經驗的分享，促進教師多元文化教學觀念與能力，以提供更好的教學品質
	七、辦理全國性多語多元文化繪本親子共讀心得感想甄選比賽，促進親子共學。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處	本計畫國教署採縣市輪辦，111年度承辦縣市為新竹市政府。	本計畫國教署採縣市輪辦，111年度承辦縣市為新竹市政府。
	八、提供新住民兒少高關懷生及跨國銜轉學生之協處情形與脆弱家庭訪視服務。	教育部 衛福部	地方政府	教育處	目前無跨國銜轉學生。	目前無跨國銜轉學生。
社會處				提供脆弱家庭關懷訪視評估計 8 案新住民家庭。	提供脆弱家庭關懷訪視評估計 8 案新住民家庭。	
人身安全 保護/維 護受暴新 住民基本 人權，提 供相關保 護扶助措 施，保障 人身安 全。	一、整合相關服務資源，加強受暴新住民之保護扶助措施及通譯服務。	內政部 衛福部 外交部 教育部 地方政 府	法務部	警察局	使用通譯案件7件，外籍移工4件、居留外僑2件、大陸船員1件。	涉外案件使用通譯。
				社會處	1至6月補助保護扶助-醫療驗傷費計 1,600元。	訂定有「澎湖縣政府辦理家庭暴力及性侵害被害人補助申請要點」，提供受暴新住民保護扶助措施如下： 1. 醫療費用補助 2. 心理復健費用補助 3. 律師費用補助 4. 訴訟費用補助 5. 緊急生活費用 6. 未婚媽媽新生兒營養補助 7. 安置及房屋租金補助 8. 通譯及手語翻譯費用補助
	二、參與保護性案件服務之相關人員，應加強並落實家庭暴力防治教育訓練。	內政部 衛福部 外交部 教育部 地方政 府	法務部	警察局	因疫情影響，有關「警政人員家庭暴力防治工作專業訓練」及「性侵害案件整合性團隊服務專業訓練」尚未辦理講習訓練。	

澎湖縣政府 111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理念	具體措施	主辦 機關	協辦 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社會處	預計111年10月辦理防治網絡人員家庭暴力安全防護網分科分級專業人員訓練1場次，計3小時。	針對家庭暴力各防治網絡人員，包含移民業務人員、司法人員、衛政、教育、警政、社政等，辦理「家庭暴力安全防護網分科分級」專業人員訓練。
三、加強受暴新住民緊急救援措施，並積極協助其處理相關入出境、居停留延期等問題。	內政部	地方政府	警察局	受(處)理家暴事件184件，其中被害人為新住民者計12件。	員警受(處)理家庭暴力事件。	
			社會處	1至6月提供受暴新住民64人次處遇服務。	提供受暴新住民庇護安置、協助驗傷診療、協助就業/就學輔導、協助聲請保護令、諮詢協談、法律扶助、陪同出庭服務及電話諮詢服務。	
四、加強新住民人身安全預防宣導。	衛福部 地方政府		社會處	1至6月辦理社區防暴初級預防宣導5場，計319人次參加。	結合民間團體深入社區、學校、新住民中心等，辦理家庭暴力暨性侵害、兒保、性騷擾防治宣導，並製發多國語言(英、日、印、馬來、越)版人身安全防暴小卡，供民眾索閱，使新住民了解面對暴力的自保作為與求助管道。	
健全法令制度/加強查處違法跨國(境)婚姻媒合之營利行為及廣告。	一、加強查處違法跨國(境)婚姻媒合之營利行為及廣告。	內政部	通傳會 陸委會 公平會 消保會 經濟部	-		
	二、持續蒐集並建立相關統計資料，作為未來政府制定相關政策之依據。	內政部	教育部 衛福部 陸委會 勞動部	-		
	三、每半年檢討各機關辦理情形，並規劃辦理整體績效評估。	內政部	各主、 協辦機 關	-		
落實觀念 宣導/加	一、加強外籍配偶申請來臺審查機制，推	外交部	內政部	-		

澎湖縣政府 111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理念	具體措施	主辦 機關	協辦 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強宣導國人建立族群平等與相互尊重 皆那觀念，促進異國通婚 家庭和諧關係，並建立必要 之實質審查機制。	動面談、追蹤、通報及家戶訪查機制，並提供及時服務資訊。					
	二、加強大陸配偶申請來臺審查機制，除採形式審查外兼採實質審查，推動面談、追蹤、通報及家戶訪查機制，並提供及時服務資訊。	內政部	陸委會	-		
	三、運用各種行銷管道，協助宣導國人相互尊重、理解、欣賞、關懷、平等對待及肯定不同文化族群之正向積極態度，並鼓勵推廣多元文化及生活資訊。	各部會	地方政府	各局處	新住民中心： 1-6月共辦理2場次，計270人次參與。 新住民學習中心，結合本縣其他學校辦理各項活動，今年度共申請11個子計畫。	辦理多元文化宣導，使國人尊重、理解、接納不同文化族群，推廣多元文化。 藉由辦理各項活動，建立新住民家長在家庭、學校、社區三方面良好的互動關係，能增進國人對新住民的理解與尊重。
四、推動社區或民間團體舉辦多元文化相關活動，鼓勵學生與一般民眾參與，促使積極接納新住民，並使國人建立族群平等與相互尊重接納之觀念。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處	一、家庭教育中心： 111 年度本縣家庭教育中心於 111 年 6 月 27 日與石泉國小合作辦理「多元文化教育宣導增能」活動，計 1 場次 38 人次（男性 22 人女性 16 人）。	一、家庭教育中心： 111 年度本縣家庭教育中心將於 111 年 6 月 27 日起至 10 月 30 日止，與本縣馬公國小、文澳國小、石泉國小、外籍與大陸配偶關懷協會、東南亞婦女關懷協會與原住民協會等六單位合作辦理「多元文化教育宣導增能」活動，聘請本縣新（原）住民擔任講師，分享母國文化與台灣文化適應議題，以喚起學校	

澎湖縣政府 111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理念	具體措施	主辦 機關	協辦 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p>二、新住民學習中心： 結合本縣其他學校及澎湖縣湖西鄉外籍配偶關懷協會辦理各項活動，今年度共申請 13 個子計畫。</p>	<p>師生與社區民眾尊重多元文化，共同營造和諧校園與社區環境。</p> <p>二、新住民學習中心： 1. 由學校主辦活動，結合學校與社區資源，發揮學校之教育功能，建立學校與社區新住民良好的溝通管道與交流機會。帶領社區新住民參與社區共同事務，協助其融入社區生活。 2. 善用新住民人力及文化資源，增強其自信心，並促使其與社區民眾有更多文化交流機會。 3. 透過「多元飲食文化講座」活動，讓學生及家長認識多元族群的飲食特色，進一步能尊重其他族群的飲食文化，培養尊重異國風土民情之胸襟。</p>
	五、推廣文化平權理念；補助民間辦理新住民相關計畫或活動。	文化部		文化局	尚未辦理	尚未辦理
	六、推廣新住民多元文化，辦理新住民相關文化活動，並推動與新住民母國之文化交流，增進國人對其文化的認識。	文化部		文化局	尚未辦理	尚未辦理